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18.06.017

# 助动词“可以”的词汇化机制和动因<sup>①</sup>

刘顺

(南京审计大学 文学院,江苏 南京 210086)

**摘要:**助动词“可以”来源于非结构形式“助动词+介词”的“可以”,在非结构形式“可以”中,“可”是助动词,“以”是介词,二者不在同一个层次上。当介词“以”后不出现显性宾语,造成功能悬空,其词性弱化;如果前文找不到与“以”零形式宾语同指的成分时,“以”的介词功能丧失,从而引起构式语法化,“可”和“以”进而发生重新分析,词汇化为助动词。词汇化的动因是上古汉语介词宾语可不用代词复指而话题化;介词零形式宾语可以用于回指。这些特点是汉语作为话题优先型的语言类型决定的。

**关键词:**可以;非结构;助动词;词汇化;机制和动因

**中图分类号:**H1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18)06-0121-08

## 一 先秦时期的“可”“以”和“可以”

### (一) 先秦时期的“可”

先秦时期的“可”主要作为助动词使用,相当于现代汉语的“能”“能够”“可以”,在西周金文、《诗经》《尚书》等文献中有大量用例。例如:

(1)王若曰:师虢,才昔先王小学,女敏可吏,既令女更乃且考嗣小辅。”

(《师虢簋》引管燮初例)<sup>①</sup>

(2)南有乔木,不可休思。汉有游女,不可求思。(《诗经·国风·周南·汉广》)

(3)我心匪石,不可转也。我心匪席,不可卷也。(《诗经·国风·邶风·柏舟》)

(4)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逭(《尚书·太甲》)

(5)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向迓,其犹可扑灭。(《尚书·盘庚上》)

上述例句中的用法一直延续到今天。

### (二) 先秦时期的“以”

“以”最早用作动词,本义应是提携、携带;到

西周金文时期就已经虚化为介词,进而虚化为连词。由于“以”的连词用法与本文关系不大,我们主要讨论“以”的介词用法。作为介词,“以”可以引进工具、对象、方式、原因等。下面转引郭锡良例句:

(6)汝以我车宕伐捡犹于高陵。

(不其簋盖)

(7)余献妇氏以壶。(五年雕生簋)

(8)虢仲以王南征。(虢仲簋盖)<sup>②</sup>

例(6)“以”引进动作的工具“我车”,例(7)“以”引进动作的对象“壶”,例(8)引进动作的原因“王”,即“因王的原因”。自此以后,“以”作为介词,一直是古代汉语中的主要用法。

### (三) 先秦时期的“可以”

先秦时期,“可”“以”经常毗连在一起,形成“可以”形式,这一时期的“可以”具有不同的性质,一种是“助动词+介词”的非结构形式,一种是助动词。

#### 1. “可以”是非结构形式

先秦时期,介词“以”既可以带宾语,也可以

<sup>①</sup> 收稿日期:2018-04-28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6BYY138)

作者简介:刘顺(1963-)男,山东微山人,博士,教授,主要从事汉语语法学研究。

<sup>②</sup>管燮初:《西周金文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82页。

<sup>③</sup>郭锡良:《介词“以”的起源和发展》,《古汉语研究》1998年第1期。

不带宾语,因此在“助动词+介词”非结构形式中,介词“以”可以有宾语,也可以没有宾语。先看介词“以”有宾语的情况:

(9)凡说之难:在知所说之心,可以吾说当之。(《韩非子·说难》)

(10)故曰:贵名不可以比周争也,不可以夸诞有也,不可以势重胁也,必将诚此然后就也。(《荀子·儒效篇》)

(11)以形貌命者,必智是之某也,焉智某也。不可以形貌命者,唯不智是之某也,智某可也。(《墨子·大取第四十四》)

上述例句中,“可以”是两个词,“可”为助动词,“以”为介词,二者不在一个层次上,其中“以”带有宾语,例(9)“以”的宾语为“吾说”,例(10)“以”的宾语分别为“比周”“夸诞”和“势重”。例(11)的“以形貌命者”和“不可以形貌命者”是对举形式,“以”的宾语都是“形貌”。

再看“以”不带宾语的情况:

(12)《诗》<sub>i</sub>可以<sub>ei</sub>兴,可以<sub>ei</sub>观,可以<sub>ei</sub>群,可以<sub>ei</sub>怨(《论语·阳货》)

(13)美言<sub>i</sub>可以<sub>ei</sub>市尊,美行<sub>i</sub>可以<sub>ei</sub>加人。(《老子·第六十二章》)

例(12)四个介词“以”后均没有宾语,传统上认为这类句子中“以”的宾语承前省略,就这个句子来看,“以”的宾语承前主语“《诗》”而省略;例(13)两个“以”分别承前主语“美言”和“美行”而省略。

上述两个例句中介词“以”的宾语承前省略的成分均是本句的主语,有些句子介词“以”的宾语可承前一小句的主语或宾语省略。例如:

(14)子玉<sub>i</sub>刚而无礼,不可以<sub>ei</sub>治民,过三百乘,其不能以入矣。(《左传?僖公二十七年》)

(15)维南有箕<sub>i</sub>,不可以<sub>ei</sub>簸扬;维北有斗<sub>i</sub>,不可以<sub>ei</sub>挹酒浆。(《诗经·小雅·大东》)

例(14)介词“以”的宾语承上一小句的主语“子玉”而省略;例(15)两个介词“以”的宾语分别承上一小句的宾语“箕”和“斗”而省略。

## 2.“可以”是助动词

助动词“可以”形成很早。据傅庭林<sup>①</sup>考察,助动词在《论语》《左传》《孟子》中已经广泛使用,刘利也断言,助动词“可以”至少在战国初期就已经形成并在先秦文献中得到较为广泛的使用<sup>②</sup>。例如:

(16)子曰:“中人以上,可以语上也;中人以下,不可以语上也。”(《论语·雍也》)

(17)公谓公冶曰:“吾可以入乎?”(《左传·襄公二十九年》)

(18)孟子曰:“可以取,可以无取,取伤廉。可以与,可以无与,与伤惠。可以死,可以无死,死伤勇。”(《孟子·离娄下》)

(19)人主之守司,如是其广也,其中不可以不知也。(《荀子·君道篇》)

例(16),杨伯峻翻译为:“孔子说:‘中等水平以上的人,可以告诉他高深学问;中等水平以下的人,不可以告诉他高深学问。’”<sup>③</sup>可见,杨先生已经把“可以”当成了助动词;例(17)(18)引用话语,没有前文,“以”不可能有宾语省略;例(19)的“可以”位于“不……不……”之间,“以”后根本不可能存在宾语空位,“可以”作为助动词的性质已无疑。

## 二 助动词“可以”词汇化的过程与机制

### (一)“可以”的词汇化过程

对语料的研究发现,助动词“可以”来源于非结构形式“助动词+介词”的“可以”。在非结构形式“可以”中,“可”是助动词,“以”是介词,二者不在同一个层次上,最后二者粘合在一起词汇化为助动词,其动因在于介词“以”后不出现显性宾语,造成功能悬空,从而引起构式语法化,进而发生重新分析。

语言成分的毗连使用是其词汇化的前提条件。助动词“可”功能上修饰谓词性成分,“以+O”介词短语功能上也可以修饰谓词性成分,当它

①傅庭林:《试论上古汉语的“可以”》,《辽宁大学学报》1987年第5期。

②刘利:《从〈国语〉的用例看先秦汉语的“可以”》,《中国语文》1994年第5期。

③杨伯峻:《论语译注》,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65页。

们均处于谓词性成分之前时,其排列顺序为“可以+O+VP”,其结构层次是:[可[[以+O]+VP]],例如:

(20) 霸者之善箸焉,可以时托也;  
王者之功名,不可胜日志也。(《荀子·强国篇》)

(21) 天下太上之士,不可以赏劝也;  
天下太下之士,不可以刑禁也。  
(《韩非子·卷六》)

上述例句中,“可”与“以”不在一个层次上,二者没有结构上的关系,韵律上“可”“以”之间有停顿,不能连读。如例(20)(21)中的“可以+O+VP”,其停顿分别为:“可/以时/托也”“不可/以赏/劝也”“不可/以刑/禁也”。这里的介词“以”不具备与“可”粘合起来的条件。

当介词“以”的宾语以零形式出现的时候,“以”的介词功能悬空,其后果是“以”的介词性弱化;由于其宾语为零形式,没有实际读音,减弱了它与助动词“可”之间的停顿。例如:

(22) 故曰:“[邦之利器]<sub>i</sub>,不可以<sub>ei</sub>示人。”(《韩非子·喻老》)

(23) 市南有[熊宜僚者]<sub>i</sub>,若得之,可以<sub>ei</sub>当五百人矣。(《诗经·哀公十六年》)

(24) 子曰:“[孟公绰]<sub>i</sub>为赵魏老则优,不可以<sub>ei</sub>为滕薛大夫。”(《论语·宪政》)

尽管上述例句中介词“以”功能悬空,未有显性宾语,只有零形式宾语,但其先行词均有名词性成分充当,在上文中很容易找到,可以用代词“之”回指,说明这里的“以”仍然具有介词的功能,传统上认为是介词“以”承前省略宾语。这里的“可”和“以”不具备词汇化为双音词的条件。

当介词“以”零形式宾语的先行词为小句时,“可以”具有了重新分析的可能,既可以分析为“助动词+介词”非结构形式,也可以分析为助动词。如下面的例句:

(25) 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  
(《论语·为政》)

(26) 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

可以衣帛矣!(《孟子·梁惠王上》)

(27) 王使周公召郑伯,曰:“吾抚女以从楚,辅之以晋,可以少安。”(《左传·僖公五年》)

如果将上述例句中的“可以”看做“助动词+介词”非结构形式,其结构可以表述如下:

(25') [温故而知新]<sub>i</sub>,可以<sub>ei</sub>为师矣。

(26') [五亩之宅,树之以桑]<sub>i</sub>,五十者可以<sub>ei</sub>衣帛矣!

(27') 王使周公召郑伯,曰:“[吾抚女以从楚,辅之以晋]<sub>i</sub>,可以<sub>ei</sub>少安。”

如果将例(25')的“以”当介词看,其宾语应该是能够做到“温故而知新”的人,不可能是“温故而知新”本身,这里的“温故而知新”发生转指,意思是“温习旧知识而有新体会,可以把这样的人当做老师”;例(26')介词“以”的零形式宾语应该理解为“五亩之宅,树之以桑”的自指形式,全句的意思是“五亩的宅园,在上面栽种桑树,五十岁的人可以凭借这种情况穿上丝棉袄了。”例(27')介词“以”的零形式宾语是“吾抚女以从楚,辅之以晋”的自指形式。

当然,上述例句中的“可以”也可以分析为助动词。先看杨伯峻先生对例(25)(26)的翻译。

(25") 孔子说:“在温习旧知识时,能有新体会、新发现,就可以做老师了。”(杨伯峻译注《论语译注》)<sup>①</sup>

(26") 在五亩大的宅园中,种植桑树,那么,五十岁以上的人都可以穿上丝棉袄了。(杨伯峻译注《孟子译注》)<sup>②</sup>

从译文中可以看出,杨伯峻先生把例(25)(26)的“可以”当作了助动词。依此,我们可以将例(27)翻译成下面的表述:

(27") 周惠王让周公叫来郑伯,说道:“我扶持你并希望你听命于楚国,以晋国作为辅助,可以使你们国家稍微安定下来。”

需要指出的是,上述例句中的“可以”还不能认为是典型的助动词,因为在这样的句法环境中,“可以”可以分析为助动词,也可以分析为“助动词+介词”非结构形式。只有在前文中找不到

①杨伯峻:《论语译注》,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7页。

②杨伯峻:《孟子译注》,中华书局1960年版,第6页。

“以”的宾语时,“可以”才真正词汇化为助动词。

例如:

(28)曾子曰:“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论语·泰伯》)

(29)可以仕则仕,可以止则止,可以久则久,可以速则速,孔子也。(《孟子·公孙丑上》)

(30)叶公在蔡,方城之外皆曰:“可以入矣。”(《左传·僖公五年》)

上述例句,前文根本不存在与介词“以”零形式宾语同指的先行词,这里的“可以”已经彻底词汇化为助动词。

春秋战国时期,是助动词“可以”的词汇化进行和完成时期,其词汇化经历了以下过程:“助动词+介词”非结构形式阶段>“助动词+介词”非结构形式、助动词两解阶段>助动词阶段。

## (二)“可以”的词汇化机制

### 1.古今汉语介词功能差异

现代汉语介词与古代汉语介词功能上存在着重要差异,现代汉语介词必须带宾语,即必须实现其功能,否则句子不合法。例如:

(31)衣服和食物是人安身立命的根本,我不敢占为自己独有,一定把它分给其他人。

(32)\*衣服和食物是人安身立命的根本,我不敢占为自己独有,一定把分给其他人。

例(31)是正确的句子,例(32)则不能成立,原因是介词“把”没带上宾语,其介词功能没能实现。

但在上古汉语中,介词可以带宾语,也可以不带宾语。例如:

(33)以形貌命者,必智是之某也,焉智某也。不可以形貌命者,唯不智是之某也,智某可也。(《墨子·大取第四十四》)

(34)天下太上之士,不可以赏劝也;天下太下之士,不可以刑禁也。(《韩非子·忠孝第五十一》)

(35)子曰:“片言可以折狱者,其由

也与。”(《论语·颜渊》)

(36)衣食所安,弗敢专也,必以分人。(《左传·庄公》)

上面两个例句介词“以”均带有宾语。其中例(33)“以”的宾语是“形貌”;例(34)两个介词“以”的宾语分别是“赏”和“刑”。

后两个例句介词“以”后未出现宾语,尽管如此,在理解句义的时候,都能在上文中找到省略的成分,例(35)是“片言”,例(36)是“衣食”。但这些句子翻译成现代汉语时必须补出“以”的宾语,否则不合法。如将例(36)翻译成现代汉语的例(31)。

上古汉语允许介词不带宾语,以往把这种现象称为省略,常见的介词有“与”“为”“以”等。尤以介词“以”为多。《马氏文通》说:“‘以’字先乎动字,间蒙上文而不言所司,助动后‘以’字,必以为例。”<sup>①</sup>董秀芳不把这种语法现象称为省略,而是称为零形回指。董文认为省略和零形回指虽然可以同指一种现象,但是有优劣之分,“省略”只能指明某个位置有成分没有出现,对这种现象的揭示是孤立的;而零形回指这一术语则有利于说明某个非显性成分在语段中的地位,指出它与语段中其他成分的联系<sup>②</sup>。我们赞同董文的观点,但鉴于本文研究旨趣,我们称为零形式宾语。

### 2.“以”零形式宾语的先行词语

介词后出现宾语,介词功能完全实现;介词后如果不出现宾语,其功能就没有实现,造成功能悬空,即“一个句法成分由于某种原因在所处的语法位置上失去或减弱了它的结构功能”<sup>③</sup>。上古汉语非结构形式“可以”中“以”经常处于功能悬空状态,在宾语位置上留下空位,即零形式宾语,但这并不影响句义的理解,因为在前文中可以找到充当“以”宾语的显性成分,这类显性成分是零形式宾语的先行词语。

考察发现,上古汉语非结构形式“可以”中“以”零形式宾语的先行词语有以下几种:

第一,先行词语是名词性成分。例如:

(37)鱼不可脱于渊,[国之利器];不可以<sub>以</sub>视人(《老子·第三十六章》)

①马建忠:《马氏文通》重印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264页。

②董秀芳:《古汉语中介宾位置上的零形回指及其演变》,《当代语言学》1998年第4期。

③李宗江:《句法成分的功能悬空与语法化》,吴福祥、洪波主编《语法化和语法研究》(一),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第309页。

(38)有[瓦器]<sub>i</sub>而不漏,可以<sub>ei</sub>盛酒乎? (《韩非子·外储说右上》)

例(37)先行词语是“国之利器”与“以”的零形式宾语在同一个从句中;例(38)先行词语“瓦器”处于上一个小句中。

当先行词语与“以”的零形式宾语在一个从句中,先行词语往往是句子的主语,更多的情况是主语后有停顿。例如:

(39)[七世之庙]<sub>i</sub>,可以<sub>ei</sub>观德。(《今文尚书》)

(40)[它山之石]<sub>i</sub>,可以<sub>ei</sub>攻玉。(《诗经·小雅·鹤鸣》)

例(39)(40)的“七世之庙”和“他山之石”分别是句子主语,与谓语之间有停顿,与“以”的零形式宾语同指。

第二,先行词语是谓词性成分。例如:

(41)梁其胫谓穆子曰:“有货,以卫身也。[出货]<sub>i</sub>而可以<sub>ei</sub>免,子何爱焉?”(《国语·鲁语》)

(42)今以为[足民]<sub>i</sub>而可以<sub>ei</sub>治,是以民为皆知如老聃也。(《韩非子·六反》)

(43)然则[小]<sub>i</sub>固不可以<sub>ei</sub>敌大,[寡]<sub>i</sub>固不可以<sub>ei</sub>敌众,[弱]<sub>i</sub>固不可以<sub>ei</sub>敌强。(《孟子·梁惠王上》)

例(41)(42)“以”零形式宾语的先行词语分别是动词性短语“出货”和“足民”,意思是“拿出财物”和“使老百姓富足”;例(43)“以”零形式宾语的先行词语是形容词性成分“小”“寡”“弱”。

我们之所以认为上述例句中“以”后存在零形式宾语,是因为我们发现这一时期就有谓词性成分作“以”显性宾语的例子,例如同样在《国语·鲁语》中发现了下面的例句:

(44)苟如是,则又可以出货而成私欲乎?(《国语·鲁语下》)

上述例句中,“出货”充当了介词“以”的显性宾语。需要指出的是,介词“以”后的谓词性宾语在语义平面上已经名物化和指称化了。

第三,先行词语是小句形式。例如:

(45)若使[天子主曲沃,而重耳、夷吾主蒲与屈]<sub>i</sub>,则可以<sub>ei</sub>威民而惧戎,且

旌君伐。(《左传·庄公二十八年》)

(46)故[知足不辱,知止不殆]<sub>i</sub>,可以<sub>ei</sub>长久。(《道德经·第四十四章》)

当先行词语为小句形式时,“以”既可以分析为介词,也可以分析助动词“可以”的词内成分。当分析为介词时,其零形式宾语要理解为小句的自指意义<sup>①</sup>。如例(45)“以”的零形式宾语可以理解为“天子主曲沃,而重耳、夷吾主蒲与屈这种安排”。但更多的是将其分析为助动词“可以”的词内成分。看今人对上面两句的翻译:

(47)如果让太子主管曲沃,又让重耳、夷吾主管蒲地和二屈,就可以使百姓畏惧,戎狄害怕,而且可以宣扬国君您的功绩。(郭丹、程小青、李彬源译注《左传》第275页,中华书局2012年)

(48)所以知道满足就不会受到屈辱,知道适可而止就不会带来危险,这样才可以保持长久。(陈鼓应注译《老子今注今译》第242页,商务印书馆,2006年)

上述例句中的“可以”之所以能够重新分析为助动词,是因为在这样的句法结构中“以”的介词功能极度弱化,以至于可以不当介词看待。“以”作为介词,其介词性最好的体现就是其后带名词性宾语,实现其介词功能;当其后无宾语,但在前文中能够明确找到与其零形式宾语同指的名词性成分时,其介词性就有所弱化;当前文中无法明确找到与其零形式宾语同指的名词性成分,只能找到用小句叙述的行为,还必须通过转指或自指的方式与其零形式宾语同指时,“以”的介词性极度衰减,因为这种形式即违背了宾语在介词后的规律,也违背了宾语为名词性成分的规律。在这种情况下,可以不把“以”当做介词,这样,其所在的句法结构发生语法化,即谓语前只有助动词状语,而没有了介词短语状语,“以”只好与“可”融合,在使用频率的作用下而词汇化。

当上文中找不到与“以”零形式宾语同指的先行小句时,助动词“可以”的词汇化完成。例如:

(49)夫失其政者,必毒于人,鲁惧及焉,不可以不恭。(《国语·鲁语》)

<sup>①</sup>朱德熙:《自指和转指——汉语名词化标记的“的、者、所、之”的语法功能和语义功能》,《方言》1983年第1期。

(50)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曰:“可。”(《孟子·梁惠王上》)

假如将例(49)的“以”当作介词,但上文中根本找不到与“以”零形式宾语同指的先行词语,因此,只能将“以”理解为助动词“可以”的词内成分;例(50)是问答句,问句用“可以”,答句用“可”,可见,“可以”与“可”是等值的。

### 三 助动词“可以”的词汇化动因

初步考察发现,造成上古汉语非结构形式“可以”中介词“以”功能悬空的动因大概有两个:一是介词宾语可不用代词复指而话题化;二是介词零形式宾语可以用于回指。

#### (一)上古汉语介词宾语可不用代词复指而话题化

上古汉语非结构形式“可以”中介词“以”不用代词复指而话题化与汉语类型有着密切的关系。Li & Thompson 将世界上的语言分为主语优先型语言和话题优先型语言<sup>①</sup>。曹逢甫<sup>②</sup>、徐烈炯、刘丹青<sup>③</sup>等对汉语话题的性质、特点、功能、结构等进行了深入系统的讨论。目前,汉语语法理论学界基本形成共识:认为汉语是一种话题优先型语言。刘丹青更是将话题结构列为汉语的显赫范畴,即“在一种语言中既凸显、又强势的范畴”。显赫范畴本身语法化程度高,句法功能强,使用频率高,除了用于该范畴本身的原型功能之外,都被用来表达其他相邻的甚至有一定距离的语义语用范畴,即扩展范畴或边缘范畴<sup>④</sup>。

话题结构是汉语的显赫结构,很多成分都可以占据话题位置,主语与话题有一种自然的关联,典型的主语是施事和话题的重合,<sup>⑤</sup>主语与话题经常重合自不必说;动词宾语可以通过话题化占据话题位置;介词宾语也可以通过话题化占据话题位置,从而形成话题句。但在介词宾语话题化上,古今汉语有着明显的差异。看下面的例句:

(51)a 你可以用这把刀切西瓜。

b [这把刀]<sub>i</sub> 你可以用 [它]<sub>i</sub> 切

西瓜。

c \* [这把刀]<sub>i</sub> 你可以用<sub>ei</sub>切西瓜。

从上述例句中可以看出,介词宾语话题化之后,必须在原介词宾语位置上用代词回指,如例(51)b句;否子句子不合法,如例(51)c句。

上古汉语介词宾语话题化后,可以不在原介词宾语位置上用代词回指,而用零形式回指。例如:

(52) [它山之石]<sub>i</sub>, 可以为错(《诗经·小雅·鹤鸣》)

上述例句也可以说成“可以它山之石为错”,例(52)的话题“它山之石”,可以认为是经过了一个话题化的操作过程而形成的,是将介词“以”的宾语提到句首,原位置用零形式宾语对其回指。下面例子中介词“以”功能悬空都是这个原因造成的。

(53) 詹请往,郑伯弗许,詹固请曰:“[一臣]<sub>i</sub> 可以<sub>ei</sub>赦百姓而定社稷,君何爱于臣也?”(《国语·晋语》)

(54) [百里之地]<sub>i</sub> 可以<sub>ei</sub>取天下,是不虚,其难者在于人主之知之也(《荀子·王霸》)

例(53)的“一臣”作为话题,经过了话题化操作,介词“以”后用零形式宾语进行回指;例(54)的“百里之地”可作相同解释。

上述两个例句进行话题化操作的都是名词性成分,在上古汉语中,谓词性成分、小句也可以进行话题化操作。例如:

(55) [厚葬久丧]<sub>i</sub>, 实可以<sub>ei</sub>富贫众寡、定危治乱乎!(《墨子·节用下》)

(56) [克、伐、怨、欲不行焉]<sub>i</sub>, 可以<sub>ei</sub>为仁矣?(《论语·宪问》)

例(55)的话题“厚葬久丧”是谓词性成分,例(56)的话题“克、伐、怨、欲不行焉”是小句。

从这里可以看到,上古汉语的话题结构是非常强势的表达形式,从某种程度上超过了现代汉语,因为现代汉语只有动词宾语话题化操作后原

<sup>①</sup>Li, Charles N., Sandra A Thompson. *Subject and topic: A new typology of language*. In Charles N. Li (ed.), *Subject and topic*,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6, PP457-490.

<sup>②</sup>曹逢甫著,谢天蔚译:《主题在汉语中的功能研究——迈向语段分析的第一步》,语文出版社 1995 年版。

<sup>③</sup>徐烈炯、刘丹青:《话题的结构与功能》,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

<sup>④</sup>刘丹青:《汉语的若干显赫范畴:语言库藏类型学视角》,《世界汉语教学》2012 年第 3 期。

<sup>⑤</sup>伯纳德·科姆里著,沈家煊、罗天华译:《语言共性和语言类型》,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125 页。

位置可以用零形式回指,绝对不允许介词宾语话题化操作后原位置用零形式回指,而上古汉语的某些介词是可以零形式回指的,除了这里讨论的介词“以”,还有介词“与”“为”等<sup>①</sup>。

## (二)介词零形式宾语可以用于回指

介词零形式宾语用于回指指的是与介词零形式宾语同指的成分(先行词语)已经在前文中出现,介词以零形式宾语的形式与其同指,先行词语主要有主语和宾语两种句法位置。

第二,先行词语出现在主语位置上。例如:

(57)今[吾子之言]<sub>i</sub>,乱之道也,不可以<sub>ei</sub>为法。(《左传·成公》)

(58)[良马]<sub>i</sub>难乘,然可以<sub>ei</sub>任重致远。(《墨子·亲士》)

(59)夫[瓦器]<sub>i</sub>,至贱也,不漏,可以<sub>ei</sub>盛酒。(《韩非子·外储说》)

(60)有孺子歌曰:“[沧浪之水]<sub>i</sub>清兮,可以<sub>ei</sub>濯我缨;[沧浪之水]<sub>i</sub>浊兮,可以<sub>ei</sub>濯我足。”(《孟子·离娄》)

在我们考察的例句中,介词“以”的先行词语出现主语位置上占绝大部分,或紧承上一句的主语,如例(57)(58)(60),也可以中间隔有句子,如例(59)中间隔了“(瓦器)不漏”这个小句。典型的主语就是话题,是句子的起点,为已知信息,启后性最为强烈,最便于与介词零形式宾语建立联系,从而理解零形式宾语的意义。

第一,先行词语出现在宾语位置上。例如:

(61)国有[大命]<sub>i</sub>,不可以<sub>ei</sub>告人,妨其躬身(《荀子·臣道》)

(62)堂鸡公谓昭侯曰:“今有[千金之玉卮]<sub>i</sub>,通而无当,可以<sub>ei</sub>盛水乎?”(《韩非子·外储说右上》)

(63)是以为君慎[器与名]<sub>i</sub>,不可以<sub>ei</sub>假人(《左传·昭公》)

先行词语出现在宾语位置上的例句数量不多,这类例句介词“以”零形式宾语的先行词语主要以存现动词后的名词性成分出现,基本上是新信息。如例(61)(62),也有少部分以一般及物动词后的名词性成分出现,如例(63)。

陈平指出:“以上句的主题或者评述部分中新的信息成分的身分出现的所指对象最容易成为下句的主题,因而启后性最为强烈。”<sup>②</sup>也就是这类成分最容易提取,后面的零形式成分最容易与之联系起来,从而理解其所指。

介词“以”的宾语不用代词复指就可以话题化和其零形式宾语可以用于回指之所以能够实现,关键在于介词零形式宾语先行词语的可提取性,听话者很容易将介词零形式宾语与其先行词联系起来,在语言经济性原则的作用下,“以”的宾语可以零形式的面貌出现,从而造成其介词功能悬空。

## 四 余论

在上古汉语中,“可”和“可以”都是助动词,但是二者对句式的选择性完全不同,“可”出现在具有被动意念的句式中,“可以”出现在主动句中。这个规律早被学者们发现。马建忠《马氏文通》说:“‘可’‘足’两助动字后。所续其他动字,盖有受动之解。”<sup>③</sup>王力更是明确指出“可”和“可以”的两点差异:(1)“可”字后面的动词是被动意义的,“可以”后面的动词是主动意义的;(2)“可”字后面的动词不能带宾语;而“可以”后面的动词经常带宾语<sup>④</sup>。遗憾的是,两位前辈均没解释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

语言共时平面的功能是历时演变的投影,或者说,共时平面的差异可以从历时演变中获得解释。汉语是话题优先型语言,施事、受事、工具、时间、地点等诸多语义角色均可以话题化,出现在句首位置。考察发现,上古汉语中,“可”作助动词出现的句子都是对受事进行话题化而形成的受事话题句。例如:

(64)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朽也。(《论语·公冶长》)

(65)道不可闻,闻而非也;道不可见,见而非也;道不可言,言而非也。(《庄子·知北游》)

(66)锲而不舍,金石可镂。(《荀子

①董秀芳:《古汉语中介宾位置上的零形回指及其演变》,《当代语言学》1998年第4期。

②陈平:《汉语零形回指的话语分析》,《中国语文》1987年第5期。

③马建忠:《马氏文通》重印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183页。

④王力:《汉语语法史》,商务印书馆1989年版,第243-244页。

· 劝学》)

(67) 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

(《孟子·梁惠王上》)

上述例句受事话题化后,受事放在谓语动词前面,句子自然具有被动意义;汉语的受事话题化之后,原位置一般不允许再出现宾语,这也是“可”字后面动词不能带宾语的原因。

助动词“可以”来源于“助动词+介词”的非短语结构形式,其词汇化机制是介词“以”宾语话题化造成“以”功能悬空,从而造成句法构式的重新分析,形成助动词“可以”。可以说,助动词“可以”词汇化的触动因素是介词“以”宾语的话题化,从语义角色上看,“以”的宾语角色主要是工具、方式、对象、原因等,绝不可能是受事。因此,助动词“可以”词汇化完成之后,也只能出现在主动句中,不会出现在被动意义的句式中。

助动词“可以”来源于非结构形式“助动词+

介词”的“可以”,在非结构形式“可以”中,“可”是助动词,“以”是介词,二者不在同一个层次上,最后二者粘合在一起词汇化为助动词,其动因在于介词“以”后不出现显性宾语,造成功能悬空,从而引起构式语法化,“可”和“以”进而发生重新分析,词汇化为助动词。造成上古汉语非结构形式“可以”中介词“以”功能悬空的动因大概有两个:一是介词宾语可不用代词复指而话题化;二是介词零形式宾语可以用于回指。这些动因都跟汉语是话题优先型语言有关。助动词“可以”和“可”在上古汉语中有着不同的句式选择性,“可以”选择主动句,“可”选择被动句,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是话题化的语义成分不同,在“可”出现的句子中,话题化的语义成分是受事;在“可以”出现的句子中,话题化的语义成分是工具、方式、对象、原因等。

## Lexicalization Mechanism and Motivation of the Chinese Auxiliary “*keyi*”

LIU Shun

(School of Liberal Arts, Nanjing Audit University, Nanjing 210086, China)

**Abstract:** The auxiliary “*keyi*” originates from the “*keyi*” of the non-structural form, namely “auxiliary+preposition”. In the non-structural form of “*keyi*”, “*ke*” is a auxiliary, while “*yi*” is a preposition, and they are not at the same level. When the dominant object does not appear after the preposition “*yi*” which causes the function of “*yi*” suspended, the part of speech of the preposition “*yi*” is weakened. If the co-reference constituent of zero object of “*yi*” cannot be found in the above, the prepositional function of “*yi*” is lost which causes the construction grammaticalization, and “*ke*” and “*yi*” are reanalyzed to a auxiliary by lexicalization. The motivation is that in the ancient Chinese language, the topicalization of prepositional objects without duplicate reference of pronouns, and the zero object of the preposition can be used for anaphora. These characteristics are determined by that Chinese is a topic-prominent language type.

**Key words:** “*keyi*”; non-structure; auxiliary verb; lexicalization; mechanism and motivation

(责任校对 蒋云霞)